#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于2021年03月31 日披露了《关于股东未来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巨潮 资讯网》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近日,公司收到董事、总经理常明松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,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常明松先生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,根据《证券法》、 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 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 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,现将本次减持计划具体实施情况公告如下:

#### 一、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情况

股东姓名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 区间	减持股份 来源	减持价格 区间(元/股)	减持股数 (万股)	减持数量占 扣除已回购 股份后总股 本的比例(%)
常明松	竞价交易	2021.09.01	股权激励股 份	5. 1	1.68	0. 0014
		1.68	0.0014			

#### 二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有公司股份情况

股东姓名		本次减持	前持有股份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	
	股份性质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	
常明松	合计持有股 份	6. 73	0. 0057	5. 05	0. 0043	

肌去		本次减持	前持有股份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	
股东 姓名	股份性质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	
	其中: 无限售 条件股份	1. 68	0. 0014	0	0	
	有限售条件 股份	5. 05	0. 0043	5. 05	0. 0043	

### 三、其它事项

- 1、本次股份减持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- 2、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,截至本公告日,常明松先生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,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。
- 3、上述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,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,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》 特此公告。

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O二一年九月二日